

证券代码：833786

证券简称：超纯环保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和召集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6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786	超纯环保	2021年4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2021年向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

为保障充足的运营资金，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淮安华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及绍兴华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拟于2021年向银行申请不超过7,000.00万元的银行贷款，董事长钱志刚及其配偶赵晓豪、总经理王军及其配偶刘华莉、副总经理刘德武及其配偶罗建芳，为公司及子公司的银行贷款无偿提供连带担保及反担保。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淮安华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绍兴华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贷款无偿提供担保及反担保。

（二）审议《关联担保的议案》

（1）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300.00 万元，深圳市中小微企业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江苏淮安华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及绍兴华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连带保证的方式提供反担保，公司董事长钱志刚及其配偶赵晓豪女士、总经理王军及配偶刘华莉女士、副总经理刘德武及配偶罗建芳女士为该笔流动资金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及反担保。

（2）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拟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200.00 万元，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董事长钱志刚、总经理王军、副总经理刘德武为该笔流动资金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及反担保。

（3）公司全资子公司绍兴华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600.00 万元，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连带保证的方式提供担保，董事长钱志刚为该笔流动资金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其法人代表出席会议的，请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其他有效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其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自然人委托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1年4月26日09:30-10:00

(三) 登记地点：深圳康和盛大楼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陶润仙

联系电话：0755-26755888 转 862

联系传真：0755-26755508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创盛路1号康和盛大楼三楼310-315

(二) 会议费用：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8日